

勞動部第 1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壹、時間：103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貳、地點：本部 601 會議室

參、主席：潘部長兼召集人世偉（郭常務次長芳煜代） 記錄：郭淑芬

肆、出席委員：

郭委員芳煜、鍾委員錦季、張委員錦麗、陳委員曼麗、羅委員燦煥（請假）、丁委員乃非（請假）、林委員振裕（請假）、顏委員冬榮、黃委員秋桂、孫委員碧霞、王委員厚誠、劉委員天賜、陳委員文龍、李委員秋月（請假）

伍、列席單位（人員）

綜合規劃司	黃專員聖紘
勞動關係處	徐專門委員嘉珮
勞動保險司	鄧副司長明斌
勞動福祉退休司	楊科長政瑩、黃科員惠君
勞動條件及就業平等司	謝副司長倩蓓
勞動法務司	余專員佩誼
秘書處	李專員京燕
政風處	邱視察世穎
會計處	王專門委員紀全

統計處

楊科長玉如

資訊處

請假

勞動力發展署

賴副署長樹立

職業安全衛生署

陳副署長秋蓉、蕭技士淑敏

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 鍾副所長琳惠、吳副研究員慧娜

勞動基金運用局

劉副局長麗茹

勞工保險局

劉科長鴻嫻、黃助理員麗惠

陸、主席致詞：略

柒、報告事項：

一、確認本部(原本會)第 22 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紀錄。

決議：本案確定。

二、本部歷次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

(一)委員綜合意見：

1. 張委員錦麗:編號 2 有關職場暴力被害人身分具特殊性，其與一般員工不同，有關員工舉報、告知制度之作法，應要思考被害人身分之特殊性，以避免被貼上標籤之作法設計。
2. 陳委員曼麗:編號 2 有關職場暴力預防指引介紹，暴力對不同性別呈現樣態及職場干擾為何?簡報第 7 頁台灣有 62 萬人次的資料調查，調查結果為何?能否提出台灣本土的相關資料。

決議：

(一)第 1 案、第 2 案及第 3 案解管。

(二)請勞動及職業安全衛生研究所將書面報告全文提供每位委員。

(三)請職業安全衛生署及勞動福祉退休司針對職場暴力指引在相關執行運用及如何落實上提出推動構想。

三、本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專業任務執行情形。

(一)委員綜合意見：

1. 張委員錦麗：編號 1 女性工會幹部 101 年至 102 年人數進展數據為何？

對提升女性工會幹部比例有無相關策進及引導措施，第 4 點擬定「工會章程訂定注意事項」之時程為何？編號 10 有關提供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相關協助措施相當多，但協助人數比例很低，能否訂定目標值以審視這些協助措施是否能讓這些弱勢朋友運用。

2. 陳委員曼麗：編號 6 能否安排參加第 58 屆聯合國非政府組織婦女地位委員會人員分享經驗。

(二) 決議：

1. 本案洽悉。

2. 編號 1 請勞動關係司再補充 101 年至 102 年女性工會幹部比例數據，同時加強說明具體措施。

3. 編號 6 請白專門委員麗真於下次會議分享 5 至 8 分鐘參加第 58 屆聯

合國非政府組織婦女地位委員會心得。

4. 編號 10 請勞動力發展署就家庭暴力及性侵害被害人相關協助措施人數提供每季數據，以了解相關措施之成效。

四、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各單位辦理情形報告。

決議：本案洽悉。

五、本部所屬機關(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運作情形。

決議：

(一)本案洽悉。

(二)下次會議請增列職業安全衛生署性別平等工作小組運作情形報告。

六、「勞動基準法」部分條文修正草案及「職業災害勞工保險法」草案之「法案及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提請 備查。(法規委員會)

決議：本案備查。

七、討論提案：

提案一：建請勞動部重視本案，要求聘用實習生之相關業者將實習生列入保障範圍，並於職場實施員工協助方案，落實職場安全。(張委員錦麗)

決議：

(一) 請勞動福祉退休司鼓勵雇主重視及協助將實習生列入預防職場暴力保障範圍，並將員工協助方案適用對象擴及實習生。

(二) 實習生具學生身分，相關保障事項另請委員向教育部提案。

提案二：有關本部 102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案，請 審議。(綜合
規劃司)

決議：

1. 刪除第 70 頁第 2 行「補列部分」文字。
2. 本案修正通過，並請綜合規劃司函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提案三：有關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年-106 年)，請 審議。(綜
合規劃司)

決議：

1. 第 105 頁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年至 106 年度)內容規劃
暨分工表「性別影響評估」第 5 項建立勞動權益與發展性別影響評
估指標刪除。
2. 第 105 頁本部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103 年至 106 年度)內容規劃
暨分工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辦理單位刪除「勞動力發展
署」。
3. 本案修正通過，並請綜合規劃司函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致、散會：下午 3 時 40 分